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111年8月3日

- (一)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 Funds - Templeton Emerging Markets Bond Fund	成立日期	1991年7月5日
基金發行機構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種類	固定收益型
基金管理機構	富蘭克林坦伯頓國際服務有限公司 (Franklin Templeton International Services S.à r.l.)	國內銷售基金 級別	美元A(acc)股、美元A(Mdis)股、澳幣 避險A(Mdis)股-H1、美元A(Qdis)股、 美元B(Mdis)股、美元B(Qdis)股、美 元F(Mdis)股、南非幣避險A(Mdis)股- H1、美元Z(acc)股
基金管理機構註 冊地	盧森堡	計價幣別	美元、澳幣、南非幣
總代理人	富蘭克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	基金規模	24億5仟萬美元 (2022年6月30日)
基金保管機構	摩根歐洲盧森堡分行	國人投資比重	63.16% (2022年6月30日)
基金總分銷機構	富蘭克林坦伯頓國際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相關機構	無
收益分配	月配息：美元A(Mdis)股、澳幣避險 A(Mdis)股-H1、美元B(Mdis)股、美元 F(Mdis)股、南非幣避險A(Mdis)股- H1； 季配息：美元A(Qdis)股及美元 B(Qdis)股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摩根大通新興市場債券全球指數 JP Morgan EMBI Global Index	保證相關重要 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

（投資人請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基金資訊、目標及投資政策』章節之相關資訊。）

一、投資標的：本基金主要透過投資於開發中或新興市場國家之政府、政府所屬相關機構或是企業所發行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的債權證券（包括非投資等級證券）及債權憑證的投資組合。

二、投資策略：為尋求達成其投資目標，本基金資產至少2/3投資於上述投資標的。本基金亦可投資在由多國政府所組織或支援之跨國性組織所發行的債權憑證。本基金採用專屬的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評級方法以評估政府債券發行人。本基金得為避險、效率投資組合管理以及投資目的而運用金融衍生性商品。本基金得持有不超過10%的淨資產投資於違約證券，也可能將不超過其淨資產的33% 直接或是透過運用金融衍生性商品來投資於雖然位於開發中或新興市場國家以外，然而會受到開發中或新興市場國家之財經動態影響的政府、政府所屬相關機構或企業所發行之固定與浮動利率的債權證券以及債權憑證。本基金可能將不超過其淨資產的25%投資在單一主權發行人(包括其政府、公共或地方機關)所發行或擔保之信評低於投資等級的債權證券。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投資人請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風險考量』章節及第78至79頁之主要風險相關資訊，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

一、本基金投資策略的主要風險包括：

- (一) 交易對手風險：交易對手因無力償還等因素而無法履行契約義務及/或遵守契約條款約定事項之風險。
- (二) 信用風險：為證券發行單位無法支付到期的本金以及利息款項的可能性。
- (三) 債權證券風險：指利率、信用、違約、主權、非投資等級證券、重整及使用信評等相關風險。
- (四) 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通常與其所連結標的商品有類似的風險再加上其他的風險。
- (五) 新興市場風險：投資於開發中/新興市場國家之證券發行單位且有不同計價單位涉及相當程度之風險。
- (六) 外幣風險：基金投組之計價幣別之匯率變動可能負面影響到投組之價值以及個別基金之收益。
- (七) 流動性風險：包括資產面流動性風險以及負債面流動性風險。
- (八) 市場風險：指基金所擁有證券的市場價值，有時快速或不可預期地上漲或下跌。

●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因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

故本基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本基金較適合投資屬性中風險承受度較高之投資人，投資人投資以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投資人應審慎評估。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 本基金投資新興市場國家或地區之標的，可能因國家或政治變動面臨相當風險，故本基金之主要投資風險除包含一般股票型基金之投資組合跌價與匯率風險外，與成熟市場相比須承受較高之政治與金融管理風險，而因市值及制度性因素，流動性風險也相對較高，新興市場投資組合波動性普遍高於成熟市場。基金投資均涉及風險且不負任何抵抗投資虧損之擔保。投資風險之詳細資料請參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 本基金所投資標的發生上開風險時，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產生較大波動，當基金淨值突然大幅滑落時，則變現或贖回所發生的虧損有可能很高（包含投資的所有損失），爰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的投資人。
- 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基金所持有之證券亦可能用不同於基金的基本計價幣別來計價，匯率變動會影響基金股份的價值，也會影響配息的價值、基金所賺取利息及基金所實現的利得與虧損，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本基金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

二、本基金之風險程度：考量本基金主要投資於新興市場，動態調整為投資等級債券或非投資等級債券及參考過去淨值之波動性，其風險報酬為RR3*。*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參酌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RR1-RR5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之風險。投資人應充分評估基金的投資風險，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有關基金風險報酬之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54至55頁)。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適合尋求藉由投資新興國家債券，來達成利息收入、資本增值與匯兌收益之總報酬，且準備承擔中度價格波動的投資人，預計持有投資時間為中長期。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1.依投資類別： 資料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投資類別	比重%
政府公債/機構債：投資級(當地貨幣)	41.56
政府公債/機構債：非投資等級(當地貨幣)	24.61
主權債：非投資等級(非當地貨幣)	22.63
超國際機構債	0.56
衍生性商品	0.42
可轉換證券	0.08
非投資等級公司債	0.08
貨幣衍生性商品	-3.88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93

2.依投資國家或區域：※佔總資產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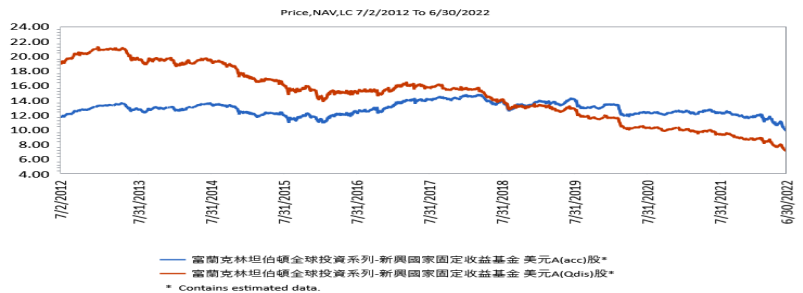
國家/區域	比重%	國家/區域	比重%
哥倫比亞	14.81%	泰國	7.22%
巴西	13.32%	埃及	5.17%
印尼	9.58%	阿根廷	4.35%
智利	9.18%	其他國家	6.69%
厄瓜多爾	8.27%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93%
迦納	7.48%		

3.依投資標的信評： 資料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信評等級	比重	信評等級	比重
AAA	0.56%	CCC	6.36%
A	9.18%	CC	0.60%
BBB	32.37%	其他(註)	-3.45%
BB	17.28%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93%
B	23.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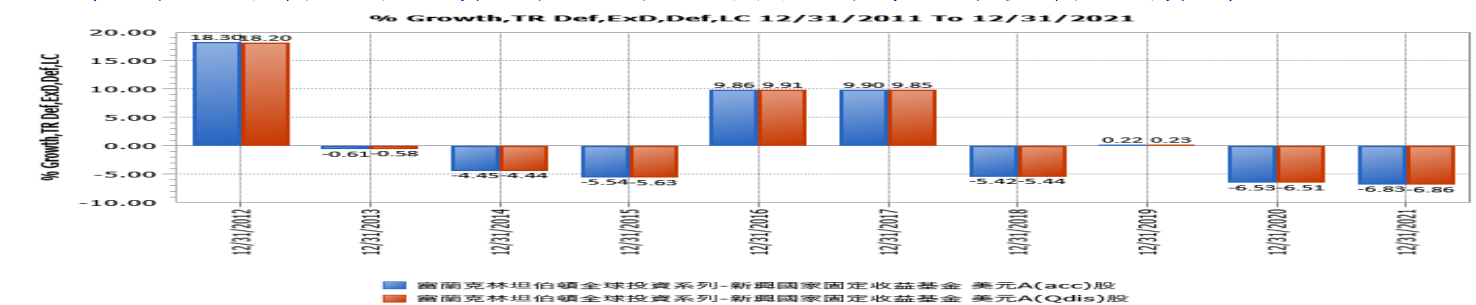
註：其他含不適用評等之證券。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二、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來源：理柏資訊，原幣計價，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季配息股份：1991 年 7 月 5 日／累積型股份：2010 年 1 月 29 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美元 A(Qdis)股	-15.46%	-16.37%	-21.31%	-30.02%	-29.87%	-15.90%	526.12%
美元 A(acc)股	-15.43%	-16.37%	-21.27%	-29.98%	-29.83%	-15.79%	-1.90%

註：(1)資料來源：理柏資訊，美元 A(Qdis)股及美元 A(acc)股的原幣計價累積報酬率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其他股份類別的報酬率不盡相同。(2)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3)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在臺銷售之所有分配收益級別分別列示）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年度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美元 A(Mdis)股	0.675	0.729	0.664	0.749	0.828	0.843	0.853	0.728	0.485	0.494
澳幣避險 A(Mdis)股-H1	N/A	0.422	0.572	0.671	0.727	0.748	0.760	0.649	0.419	0.426
美元 A(Qdis)股	1.111	1.241	1.173	1.291	1.402	1.435	1.468	1.349	0.866	0.837
美元 B(Mdis)股	0.525	0.575	0.518	0.695	0.816	0.821	0.820	0.690	0.454	0.458
美元 B(Qdis)股	0.777	0.883	0.833	1.046	1.257	1.269	1.281	1.162	0.736	0.707
美元 F(Mdis)股	N/A	N/A	N/A	N/A	N/A	0.548	0.907	0.768	0.506	0.512
南非幣避險 A(Mdis)股-H1	N/A	N/A	N/A	N/A	N/A	4.078	9.656	8.719	6.019	5.963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106	107	108	109	110
美元 A(acc)股	1.87%	1.90%	1.89%	1.89%	1.88%
美元 A(Mdis)股	1.87%	1.90%	1.89%	1.89%	1.88%
澳幣避險 A(Mdis)股-H1	1.87%	1.91%	1.90%	1.90%	1.88%
美元 A(Qdis)股	1.87%	1.90%	1.89%	1.89%	1.88%
美元 B(Mdis)股	3.18%	3.21%	3.20%	3.20%	3.20%
美元 B(Qdis)股	3.18%	3.20%	3.20%	3.20%	3.20%
美元 F(Mdis)股	2.89%	2.89%	2.89%	2.89%	2.89%
南非幣避險 A(Mdis)股-H1	1.82%	1.89%	1.89%	1.90%	1.88%
美元 Z(acc)股	1.37%	1.40%	1.32%	1.25%	1.25%

註：截至 6 月 30 日止之年度

費用率：基金截至 6 月 30 日止上表所揭各年度內之總費用與該基金平均淨資產的比率。總費用包括投資經理費、行政及股務代理費、保管費和其他費用，彙總於「營運及淨資產變動報表」。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1. Brazil Letras do Tesouro Nacional, BILLS, Unsecured, LTN, 7/01/24	9.66%	6. Titulos de Tesoreria, senior bond, B, 10.00%, 7/24/24	3.66%
2. Bonos de la Tesoreria de la Republica en pesos, 144A, Reg S, 4.00%, 3/01/23	5.78%	7. Bonos de la Tesoreria de la Republica en pesos, 2.50%, 3/01/25	3.40%
3. Republic of Ecuador, senior bond, Reg S, 1.00%, 7/31/35	5.42%	8. Government of Indonesia, senior bond, FR40, 11.00%, 9/15/25	3.32%
4. Titulos de Tesoreria, senior bond, B, 7.50%, 8/26/26	5.42%	9. Argentina Treasury Bond BONCER, Index Linked, 1.50%, 3/25/24	2.55%
5. Bank of Thailand Bond, SR UNSECURED, Sr Unsecured, .66%, 11/22/23	4.93%	10. Government of Indonesia, senior bond, FR63, 5.625%, 5/15/23	2.50%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00%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01~0.14 %			
A股基金申購手續費	最高不超過投資總額 5.00%，投資人應以銷售機構實際收取之申購手續費為準。			
遞延銷售手續費	遞延銷售手續費金額的計算採贖回股份的淨資產價值或申購時的淨資產價值孰低（二者取其最低者）乘上所適用遞延銷售手續費費率如下表：			
	自購買日起持有年份	B股基金遞延銷售手續費	自購買日起持有年份	F股基金遞延銷售手續費
	低於一年	4.00%	低於一年	3.00%
	等於或多於一年，但低於兩年	3.00%	等於或多於一年，但低於兩年	2.00%

	等於或多於兩年，但低於三年	2.00%	等於或多於兩年，但低於三年	1.00%
	等於或多於三年，但低於四年	1.00%	等於或多於三年	0.00%
	等於或多於四年	0.00%		
Z 股基金申購手續費/遞延銷售手續費/維護費用	無。僅供法人機構申購，最低首次申購金額為 2,000,000 美元。			
買回費	無			
轉換費	A 股基金轉換手續費係依轉出基金原始投資成本計算收取 0.5%（外收），每筆轉換費用金額最高不超過新台幣 5 仟元，實際計算基礎依各銷售機構與投資人之約定為準。 B 股、F 股以及 Z 股無收取轉換費用。Z 股僅供符合該股份類別資格標準的投資人持有，Z 股與 A 股不提供互相轉換，因法令規範需轉換股份類別且符合申購門檻者除外。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無			
反稀釋費用	無直接收取反稀釋費用，有關本基金採用擺動定價機制之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33、46-47 頁。			
A 股、F 股基金維護費用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50 %			
B 股基金維護費用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75 %			
註冊單位等服務費用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20 %			
其他費用（如買回收件手續費、分銷費、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績效費）	本基金負擔的其他營運成本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費用：如證券買賣的成本、政府與法定收費、法律顧問和查帳費用、保險費、利息支出、報告與公告支出、郵資、電話及傳真等費用，每日於估計及計算各基金的資產淨值之時計算之（買回收件手續費：無；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NA；績效費：無；B 股分銷費：1.06%，F 股分銷費：1.00%；Z 股分銷費：無）。			

（基金 B 股、F 股在贖回時，基金公司將依持有期間長短收取 1%-4%(B 股)、1%-3%(F 股)不同比率之遞延銷售手續費，該費用將自贖回總額中扣除；手續費雖可遞延收取，惟 B 股每年仍需支付 1.06% 的分銷費；F 股每年仍需支付 1.00% 的分銷費，可能造成實際負擔費用增加，該費用已反映於每日基金淨值中，投資人無須額外支付。F 股在購買屆滿 36 個月後，將由管理公司安排在每月的預定轉換日免費自動轉入相同基金的 A 股。）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 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 (一) 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 (二) 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 境外稅負
- 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P.186~189)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向本公司網站 (www.Franklin.com.tw) 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 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 二、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三、投資人可洽總代理人索取有關風險管理措施之資訊。

拾、其他

- 一、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前應簽署風險預告書。
- 二、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三、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調整』及『擺動定價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33、45~47 頁。
- 四、總代理人依基金性質，載入之其他或有事項，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33 頁至第 55 頁。
- 五、配息組成項目表：由本金支付配息之相關資料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 (<http://www.Franklin.com.tw>) 查閱。
- 六、總代理人：富蘭克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781-0088 傳真：(02) 2781-7788 富蘭克林基金專線：0800-885-888 富蘭克林基金理財網：<http://www.Franklin.com.tw> 【富蘭克林證券投顧獨立經營管理】

投資警語：

- 一、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
- 二、本基金經專案豁免持有衍生性商品部位限制。本基金持有衍生性商品之全球曝險係以相對風險值衡量，其預期槓桿水準為子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200%，惟可能承受較高的槓桿水平，並且可能造成基金淨值高度波動及衍生其他風險。
- 三、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投資人於獲配息時，宜一併注意基金淨值之變動。配息發放並非是保證的，本公司基金不支付利息且基金的價格及其獲利皆會上下波動，任何配息發放會因發放之額度而降低基金股份之價值，未來之報酬及投資表現受到許多因素（如：匯率改變）的影響。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應負擔之費用。